

证券代码：301348

证券简称：蓝箭电子

公告编号：2025-051

佛山市蓝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佛山市蓝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8日与展速未来（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展速未来”）的普通合伙人铜川普耀九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他有限合伙人签署了《展速未来（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基金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展速未来认缴出资总额为4,11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2,000万元人民币认缴，占认缴出资总额的48.66%；2025年7月23日，展速未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并领取了嘉兴市南湖区行政审批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和《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二、退伙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展速未来全体合伙人尚未实际出资，且展速未来未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手续，亦未实际开展对外投资业务。鉴于目前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结合各合作方的实际情况，公司为了降低投资风险及管理成本，经慎重考虑并经与各合伙人友好协商一致，决定终止并退出本次共同投资事项。

近日，公司与普通合伙人铜川普耀九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他有限合伙人共同签署了《展速未来（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退伙协议》（以下简称“《退伙协议》”）。

本次退出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事项不存在同业竞争，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三、《退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双方主体

退伙人：佛山市蓝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伟煜（淄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亚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盛立坤；

其他全体合伙人：铜川普耀九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蔚川股权投资（嘉兴）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协议主要条款

1. 展速未来（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状况：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均为零。

2. 有限合伙人退伙后，对基于其退伙前的原因发生的合伙企业债务，以其退伙时从合伙企业中取回的财产承担责任。各方确认不存在逾期交付出资的情形，未实缴且未取回财产，无需承担责任。

3. 本协议经全体合伙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四、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对展速未来实际出资，退伙后公司对展速未来的出资义务终止。公司作为合伙人，在展速未来不存在任何未结清的债务或税费。本次终止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日常经营活动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展速未来（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退伙协议》。

特此公告。

佛山市蓝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3日